

动物医学学科发展基金-“荐量生物奖”章程（试行）

动物医学学科发展基金-“荐量生物奖”由杭州荐量兽用生物制品有限公司提供，旨在鼓励南京农业大学动物医学院从事动物保健科技与教育领域的人员奋发图强，更快、更好地促进我国兽医事业健康、快速地发展。南京农业大学动物医学院为“荐量生物奖”执行机构。

一、奖项与奖金

（一）基金使用与奖项设置

1、基金使用

荐量生物奖基金的 80%用于奖金，10%用于奖励评审过程的专家咨询费、住宿、差旅等，10%用于奖励执行机构的管理费。

2、奖项设置

荐量生物-励志勤学奖 2 人，荐量生物-学术攀登奖 2 人，“荐量生物-行政服务质量奖 1 人，荐量生物-学科发展伯乐奖 1 人，荐量生物-技术保障质量奖 1 人，荐量生物-青年教学质量奖 1 人，荐量生物-兽医临床技能奖 1 人，荐量生物-学生工作质量奖 1 人。所有奖项均一年评审 1 次。

3、奖金分配

励志勤学奖和学术攀登奖的获奖者每人五千元人民币（税前），其他奖项的获奖者每人壹万元人民币（税前）。

二、奖励范围和评选条件

1、荐量生物-励志勤学奖

本奖项用于奖励在读的全日制本科学生。候选人热爱社会主义祖国，遵纪守法，遵守学校规章制度，诚实守信，品学兼优，评选学年内未受过任何处分和无课程不及格记录，且满足以下条件者：

- （1）学习成绩为班级前五名；
- （2）英语四级 550 以上或六级 480 分或雅思 6.5 或托福 95 或 GRE315；
- （3）主持或参与了大学生科研训练；
- （4）综合测评为 A 等；
- （5）本奖与学院已设单笔奖金超 5000 元的奖学金不可兼得。
- （6）该奖项不可重复申请。

2、荐量生物-学术攀登奖

本奖项用于奖励在读的全日制研究生。候选人热爱祖国，遵纪守法，遵守学校规章制度，诚实守信，品学兼优，评选学年内未受过任何处分和无课程不及格记录，且满足以下条件者：

(1) 研究生以第一作者或第二作者（限导师为第一作者）在学术期刊上发表单篇影响因子 3.0 以上的 SCI 论文 1 篇，或累计影响因子大于 5.0 的 SCI 论文；同等条件下硕士研究生优先。

(2) 该奖项可兼得国家奖学金以外的奖学金。

(3) 该奖项不可重复申请。

3、荐量生物-行政服务质量奖

本奖项用于奖励学院的行政管理人员。候选人热爱祖国，遵纪守法，为人师表，师德高尚；立足自身岗位，工作积极主动，具有较强的服务意识和责任意识，工作态度热情，工作程序规范，积极创新工作方式方法，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精细化程度，师生满意度高，且至少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 近三年年终考核等级至少一次优秀。

(2) 所负责的工作业绩突出或近三年获校级及以上表彰。

(3) 近三年组织和筹备了学院大型活动。

4、荐量生物-学生工作质量奖

本奖项用于奖励在学院工作的思政工作人员。候选人热爱祖国，遵纪守法，为人师表，热心学生工作，关心学生成长，工作积极主动，具有创新精神，且至少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 近三年年终考核等级至少一次优秀。

(2) 所负责的工作或个人获得当年校级及以上表彰，或指导的学生项目获校级一等奖以上，或以班主任身份指导的班集体获评省级及以上荣誉。

(3) 评审当年以第一作者身份在学术期刊上发表思政、教学管理及教学研究论文。

(4) 近三年主持学校职能部门立项精品项目或课题。

(5) 参加辅导员技能比赛获校级三等奖以上表彰。

5、荐量生物-学科发展伯乐奖

本奖项用于奖励为学院引进人才的人员。候选人热爱社会主义祖国，遵纪守法，为人师表，关心学院建设发展，积极为学院建设推荐或引进人才，且符合以下条件：引进或推荐人才已来院工作。

6、荐量生物-技术保障质量奖

本奖项用于奖励工作在学院实验教学、实验技术和公共服务平台的人员。候选人热爱社会主义祖国，遵纪守法，为人师表，立足岗位努力学习、专研相关实验技术和技能，积极做好教育教学、科研服务与技术保障工作。

7、荐量生物-青年教学质量奖

本奖项用于奖励在学院从事教学、年龄不超过 40 岁的青年教师。候选人热爱社会主义祖国，遵纪守法，为人师表，积极改进教学方式方法，提高教学质量，且近两年内至少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 承担教学任务，教学质量评价良好以上。

(2) 以主要参加人（限排名前 6 位）获得国家教学成果奖，或以主要参加人（限排名前 3 位）获得省（部）级教学成果一等奖，以第一完成人获得校级教学成果二等奖以上。

(3) 主持国家（或省级、校级）精品课程或资源共享课程立项。

(4) 以第一完成人主持一项院级及以上教改研究项目。

(5) 主编或参编正式出版的国家级或农业部规划教材。

(6) 院级以上微课比赛获奖者。

(7) 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在学术刊物发表教学、教学管理及教学研究论文。

(8) 参加学院及学校青年教师授课技能大赛获得院级二等奖以上表彰。

8、荐量生物-兽医临床技能奖

本奖项用于奖励指导学生临床实习、从事临床诊疗和技术服务的人员。候选人热爱社会主义祖国，遵纪守法，为人师表，积极提高兽医临床诊疗能力，指导学生临床诊疗实践，且近两年内至少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 承担校外兽医临床实践指导任务，为学院实践教学基地建设作出贡献。

(2) 指导学生校内临床诊疗实践，评价优秀者。

(3) 指导学生在全国性专业技能比赛获奖。

(4) 学院统一安排的兽医技术服务、咨询，成绩突出者。

三、评审委员会

评审委员会由来自南京农业大学动物医学院和杭州荐量兽用生物制品有限公司的人员 9 名专家组成。

四、评选办法与程序

(一) 荐量生物奖原则上每年评选一次，评选过程中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坚持标准，宁缺毋滥（如当年未有符合条件者，所评奖项当年可空缺）。

(二) 所有奖项采用提名评审制进行。

(1) 初选提名 励志勤学奖、学术攀登奖由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牵头负责初选提名；学生工作质量奖由主管学生工作的院领导牵头负责初选提名；行政服务质量奖由主管行政的院领导牵头负责初选提名；学科发展伯乐奖由学院人事办公室牵头负责初选提名；青年教学质量奖由学院教学管理办公室牵头负责初选提名；技术保障质量奖由学院教学实验中心牵头负责初选提名；兽医临床技能奖由主管教学的院领导牵头负责初选提名。除励志勤学奖、学术攀登奖各推荐四名初选被提名人外，其余每个奖项提名 2 名初选被提名人。获得被初选提名的人员需向评审委员会提交申请表，并提供相关的附件证明材料。

(2) 正式提名

院长从初选提名人员或合适的人员中提名正式提名人推荐给奖励评审委员会进行评审。

(4) 评审委员会评审。

(5) 学院办公网上公示。

(6) 学院党政联席会议最后审定。

五、附则

(1) 各类奖项中因无法量化的成果最终由评审委员会根据候选人的相关材料具体讨论研究决定。

(2) 荐量生物奖候选人的评审材料为评审当年和前一年度的材料。

(3) 本章程由南京农业大学动物医学院“荐量生物奖”评审委员会负责解释。

(4) 本章程为试行条款，执行机构可根据具体情况在该章程进行修订。

动物医学学科发展基金-“荐量生物奖”评审委员会

2015年12月6日